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以下简称广州分行）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附表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7 年，广州分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和《中国人民银行推进“互联网+政务

服务”工作方案》，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积极稳妥做好政务依申请公开，进一步提升基层央行公信力和透明度，推动基层央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稳步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

一是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统一部署，正式上线运行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办理平台，实现行政审批事项网上预受理；组织相关部门梳理更新行政审批事项目录、行政执法检查目录，及时在广州分行互联网站进行更新，便利群众办事。

二是组织相关部门全面梳理现行行政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积极参与人民银行行政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及时公布新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三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不断提高执法公信力和透明度。推动广州分行机关相关部门和辖内各分支机构严格按照规定通过互联网站公示行政执法信息。

二、加强重大金融政策信息公开和回应解读

2017年，广州分行加大重大金融政策信息公开力度，对重大政策及时进行宣传解读。

一是借助“全国两会”平台宣传解读金融政策。2017年3月，围绕全国人大代表、广州分行行长王景武在全国两会上的建议，推出媒体报道50篇。《人民日报》刊发了《建

立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制度》的文章，首次单独报道王景武行长议案；《金融时报》陆续刊发 14 篇采访报道。通过宣传报道，多方位介绍解读了人民银行相关政策，增强社会公众对政策的理解。

二是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重大金融政策。举办粤港跨境电子直接缴费业务发布会，介绍粤港跨境电子直接缴费业务相关情况，推动粤港金融合作向纵深发展。协助广东省人民政府召开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获批及建设情况新闻发布会，主动向社会介绍广东绿色金融改革进展情况。

三是开展全口径跨境融资等金融政策宣传解读。联合地方政府部门和银行开展全口径跨境融资、跨境人民币等政策宣讲活动，相关业务负责人和骨干赴现场巡回宣讲，详细解读业务政策，加深政府机关、金融机构和广大企业对业务政策的理解。

三、积极推进金融业务信息主动公开

一是按时发布广东省金融运行报告。编写并发布 2016 年度及 2017 年上半年《广东省金融运行报告》，详细介绍了广东省货币信贷、市场利率、金融市场、房地产市场、外汇收支、中央银行调查报告、贯彻执行货币政策情况等。利用报告形式，向社会公众宣传货币政策，加强中央银行与社会公众的沟通。

二是及时发布辖区金融工作动态信息和金融统计数据，提升基层央行透明度。及时发布 2016 年辖区各分支机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四、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机制建设

一是支持广东金融学会微信公众号建设，利用互联网技术打造新型信息公开平台。广东金融学会微信公众号自 2016 年 1 月上线以来，目前吸引粉丝数量超过 20 万，成为广州分行除互联网站之外的信息公开重要补充渠道。

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2017 年，出台《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行政许可标准化监督检查评价办法》，将行政许可工作中“发布统一的许可事项目录、许可事项动态管理、制定公开的服务指南”等要求纳入行政许可标准化管理，按年度进行监督检查，并适时引入行政相对人评价、第三方评价等机制，进一步推进行政许可工作公开化、规范化。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积极参加人民银行总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并组织辖内分支机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推动全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不断提升。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广州分行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广州分行子网站、政务大厅 LED 显示屏、新闻媒体等多种渠道，向社会主动公开了包括机构与职责、法规政策、行政执法、金融统计数据和运行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信息等。

（一）机构与职责信息

包括机构简介、机构领导、机构职责、内设机构和下属机构设置及联系方式等信息。

（二）法规政策信息

包括与履行职责有关的金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等信息。

（三）行政执法信息

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执法检查目录、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行政调查目录等行政执法规定信息，职责范围内的行政审批信息，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行政处罚项目表等行政处罚信息等。

（四）业务信息

按月度公布广东货币金融统计数据和金融运行情况。

（五）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办事机构、办公地址、办公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及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等信息。发布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六）其他

与履职相关的公告、声明等信息。

二、信息公开的主要方式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相关要求，广州分行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一是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广州分行子网站、政务大厅等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17 年，上述渠道累计公布信息 138800 余条。

二是通过新闻媒体等渠道发布重大金融政策的宣传解读信息。2017 年，累计向社会公众发布新闻稿件 249 篇，处理媒体采访 60 余次，进一步增强了人民银行相关政策和信息的透明度。

三是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举办政策宣讲会等形式宣传解读重大金融政策。2017 年，举办了粤港澳跨境电子直接缴费业务发布会，协助广东省人民政府召开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获批及建设情况新闻发布会等。组织政策宣讲会近 100 场，培训政银企近 10000 人，有力提升政策影响力。

四是通过广东金融学会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信息。2017年，广东金融学会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信息1100余条，内容涉及金融党建、支付结算、反洗钱、征信管理、广东自贸区金融改革等多方面内容，有力促进了人民银行、金融机构、社会公众之间的互动交流。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7年，广州分行机关收到公民和法人提出的53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主要涉及要求公开第三方支付机构支付业务许可资质、企业银行账户信息、行政处罚决定书等内容。广州分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国人民银行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等规定予以受理。

二、申请处理情况

2017年，广州分行认真落实“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要求，坚持“依法合规、务实便民”的原则，积极稳妥做好政务依申请公开工作。对公民和法人提出的53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广州分行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相关规定依法受理，并按时办结。在办理过程中，注意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在确保按时答复

的基础上，根据申请事项的不同，注重答复内容的针对性和完整性；涉及第三方的信息，均充分征求相关单位的意见建议。

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广州分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以及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信息不予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7年度没有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因广州分行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费情况

2017年度广州分行未向申请人收取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费用。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7年，广州分行认真落实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与新形势下社会公众日益增长的对政府信息的需求相比，仍然

存在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增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等问题。

下一步，广州分行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相关工作部署，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积极回应社会公众关切，加强政策解读回应。二是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内容，增强时效性。三是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工作制度机制建设，继续扎实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四是完善政务依申请公开工作，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充分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需求，保障公众的知情权。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第八部分：附 表

附表 1：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附表 2：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附表 3：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附表 1

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申请总数	件	53
其中：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电子邮件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53
5.其他形式申请数	件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件	53
其中： 1.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2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4
3. 不同意公开答复总数	件	0
4. “不属于本部门职责” 数	件	2
5. “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围” 数	件	0
6. 其他	件	15

附表 2

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行政复议数	件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附表 3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收取费用总数	元	0
其中： 1.检索费	元	0
2.邮寄费	元	0
3.复制费（软盘）	元	0
4.其他收费	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经费	万元	0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实际支出	万元	0
与诉讼有关的总费用	万元	0